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Tianjin Port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82)

## 關於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就籌劃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之關連交易事項

本公告乃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作出，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股份公司**」）就籌劃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之關連交易事項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停牌之事宜。

### 收購意向協議

於 2026 年 6 月 8 日，天津港股份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天津港（集團）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團**」）就天津港股份公司擬購買天津港集團持有的天津港第二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二集司**」）100%股權及天津港匯盛碼頭有限公司（「**匯盛公司**」）100%股權的事項（「**本次交易**」）簽署了《收購意向協議》，約定天津港股份公司擬通過向天津港集團發行股份的方式向天津港集團購買其持有的二集司 100%股權及匯盛公司 100%股權，交易價格以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規定的評估機構出具並經有權機構備案的資產評估報告確認的評估值為基礎，由交易雙方協商確定。

本次交易的具體方案由交易雙方另行簽署正式協議就相關事項進行具體約定。

## 天津港股份公司停牌事宜

根據《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等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預計本次交易構成天津港股份公司關聯交易，但不構成重大資產重組。因本次交易處於籌劃階段，有關事項尚存在不確定性，天津港股份公司為保證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其股價異常波動，經向上交所申請，其股票自 2026 年 6 月 9 日起停牌，預計停牌時間不超過 10 個交易日，並已刊發相關公告（「天津港股份公告」）。

天津港股份公司是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交所上市。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天津港股份公司約 56.81% 的已發行股份。有關天津港股份公告的詳情可於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查閱。

## 二集司及匯盛公司的資料

二集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3,000.00 百萬元，主要從事集裝箱裝卸、堆存及相關港口衍生業務，提供集裝箱裝卸、集港、查驗、船舶岸電等服務。於本公告日期，天津港集團直接持有二集司 100% 的股權。

匯盛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2,062.25 百萬元，主要從事港口投資、建設及運營業務，提供各類貨物（特別是件雜貨、散貨）的裝卸、堆存、倉儲、保管及中轉服務。於本公告日期，天津港集團直接持有匯盛公司 100% 的股權。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在中國天津港提供集裝箱及散雜貨裝卸服務及其他港口配套服務。

天津港股份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透過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在中國天津港提供集裝箱及散雜貨裝卸服務及其他港口配套服務。

天津港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其主營業務包括透過其集團公司在中國天津港從事港口處理及裝卸服務、倉儲、物流及港區的土地開發。

## 上市規則的涵義

如本次交易得以實施，由於天津港股份公司擬以發行股份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對價，本公司在天津港股份公司所持有的股本權益百分比將有所減少。根據上市規則第 14.29 條，本次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視作出售事項。如本次交易得以實施，預計收購二集司及匯盛公司的股權及上述視作出售事項將分別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的交易。

天津港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3.5% 權益，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故此，如本次交易得以實施，將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如本次交易得以實施，本公司將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及第 14A 章下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次交易尚處於籌劃階段，交易雙方尚未簽署正式的交易協議，具體交易方案仍在商討論證中，本次交易相關事項尚存在不確定性。此外，本次交易尚須提交本公司及天津港股份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議，並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後方可正式實施，本次交易最終能否通過審批及能否順利實施尚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則的適用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褚斌

香港，2026 年 6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褚斌先生、羅勛杰先生、滕飛先生、劉楠先生、姜巍先生及婁占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張衛東先生及羅瑩女士。